

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福建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 2023 年 度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、市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福建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 2023 年度结题工作已启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2021 年批准立项的专项课题以及已申请延期的专项课题，符合结题条件的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结题。请按照《关于组织福建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 2023 年度结题工作的通知》（详见附件）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项目结题有关工作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1. 区属学校（单位）结题审核工作由各区教育科研规划办（区教师进修学校）负责办理。

2. 市属学校（单位）结题审核工作由市教育科研规划办负责办理，请课题主持人携带未装订的纸质完整材料前来办理。

办理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、5 月 19 日、5 月 26 日上午 9:00-12:00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老师

电 话：0592-2661977

地 址：厦门市思明区励志路 5 号市教科院 208 室

附件：关于组织福建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 2023 年度结题工作的通知

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11 日